

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易连实业
—ELIANSY—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王爱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海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希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66,244,124.74	3,189,057,685.71	-38.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8,106,212.77	775,528,279.58	28.70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049.35	320,345,514.27	-99.83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1,901,605,047.27	803,778,037.99	13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6,343,173.81	-52,681,135.9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836,170.48	-58,171,370.5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40	-6.24	增加 31.64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2	-0.07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2	-0.079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65,707.71	214,687,148.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05,833.67	5,017,040.0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6,004.12	221,486.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0,897.37	3,787,183.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24,984.44	-1,773,212.78	
所得税影响额	1,988,324.66	-7,432,642.22	
合计	7,171,751.97	214,507,003.3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8,84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丽水浙发易连商务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468,652	19.69		质押	10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7.54		质押	5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周洁	10,287,243	1.55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高立新	8,252,502	1.25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朱杭庆	6,803,000	1.03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张晖	5,737,536	0.87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俞习文	5,564,298	0.84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姜洪星	4,536,948	0.68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赵彩红	4,295,583	0.65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邱鑫磊	4,168,700	0.63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丽水浙发易连商务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468,652	人民币普通股	130,468,652			
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0			
周洁	10,287,243	人民币普通股	10,287,243			
高立新	8,252,502	人民币普通股	8,252,502			
朱杭庆	6,803,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03,000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张晖	5,737,536	人民币普通股	5,737,536
俞习文	5,564,298	人民币普通股	5,564,298
姜洪星	4,536,948	人民币普通股	4,536,948
赵彩红	4,295,583	人民币普通股	4,295,583
邱鑫磊	4,168,700	人民币普通股	4,168,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公司大股东丽水浙发易连商务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020 年 7 月 7 日，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界龙集团”）将其原先质押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合计 50,000,000 股办理解除质押手续；2020 年 7 月 15 日，界龙集团将前述解除质押的 50,000,000 股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变更登记至丽水浙发易连商务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浙发易连”）名下。2020 年 7 月 16 日，浙发易连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0,000,000 股股份质押给湖州祥元实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0 年 8 月 7 日，根据公司控制权转让相关协议的约定，界龙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 50,000,000 股质押登记至浙发易连名下。2020 年 8 月 17 日，界龙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 80,468,652 股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变更登记至浙发易连名下。

2020 年 8 月 21 日，浙发易连将其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质押的本公司 50,000,000 股股份办理了质押登记解除手续。在前述 50,000,000 股解除质押后，浙发易连又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100,000,000 股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质押给湖州祥元实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浙发易连共持有本公司 130,468,652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9.69%；其中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100,000,000 股，占浙发易连持股总数的 76.65%，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5.09%。界龙集团共持有本公司 50,0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7.54%；其中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50,000,000 股，占界龙集团持股总数的 100.0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7.54%。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额	增减百分比
应收账款	315,231,025.06	183,140,948.56	132,090,076.50	72.12%
应收款项融资	309,502.08	100,000.00	209,502.08	209.50%
预付款项	61,238,014.57	5,642,353.77	55,595,660.80	985.33%
存货	217,631,012.41	1,410,673,539.67	-1,193,042,527.26	-84.57%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其他流动资产	47,954,609.71	82,761,766.82	-34,807,157.11	-42.06%
持有待售资产		56,652,889.85	-56,652,889.85	-100.00%
长期应收款		195,203.66	-195,203.66	-100.00%
在建工程	2,397,630.88	18,693,739.27	-16,296,108.39	-87.17%
短期借款	279,500,000.00	401,650,167.63	-122,150,167.63	-30.41%
应付票据		16,000,000.00	-16,000,000.00	-100.00%
预收款项	1,270,978.87	1,138,165,499.36	-1,136,894,520.49	-99.89%
合同负债	48,274,769.40		48,274,769.40	不适用
应交税费	64,172,449.20	27,899,280.02	36,273,169.18	130.01%
其他应付款	101,827,031.69	221,723,842.40	-119,896,810.71	-54.07%
持有待售负债		32,747,372.86	-32,747,372.86	-100.00%
长期借款	53,040,000.00	100,240,000.00	-47,200,000.00	-47.09%
长期应付款	558,880.60	14,951,349.84	-14,392,469.24	-96.26%
未分配利润	232,223,852.54	5,880,678.73	226,343,173.81	3848.93%
少数股东权益	52,892,792.18	37,366,113.91	15,526,678.27	41.55%
总资产	1,966,244,124.74	3,189,057,685.71	-1,222,813,560.97	-38.34%

(1) 应收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下属房产板块动迁房项目本期确认收入相应增加应收款所致；

(2) 应收款项融资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下属子公司本期未结算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3) 预付款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下属子公司本期增加预付货款所致；

(4) 存货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下属房产板块动迁房项目本期确认收入增加，相应的将存货结转成本所致；

(5) 其他流动资产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下属房产板块本期确认收入结转预缴税金所致；

(6) 持有待售资产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出售持有待售资产所致；

(7) 长期应收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下属子公司本期收回融资租赁款所致；

(8) 在建工程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下属子公司本期在建机器设备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9) 短期借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10) 应付票据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下属子公司本期减少票据结算所致；

(11) 预收款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下属房产板块动迁房项目本期确认收入，相应的将预收款项结转收入所致；

(12) 合同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重分类预收款项科目所致；

(13) 应交税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增加收入、利润，相应的增加企业所得税所致；

(14) 其他应付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转让子公司股权确认了投资收益，相应结转预收股权款以及归还股东借款所致；

(15) 持有待售负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出售持有待售负债所致；

(16) 长期借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下属子公司归还部分借款以及部分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17) 长期应付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下属子公司本期支付融资租赁款所致；

(18) 未分配利润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盈利增加所致；

(19) 少数股东权益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房产板块下属控股子公司本期盈利增加所致；

(20) 总资产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下属房产板块动迁房项目本期确认收入同时结转存货（约 11 亿元）及预收款项所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损益类	本期金额	上期同期金额	增减额	增减百分比
营业收入	1,901,605,047.27	803,778,037.99	1,097,827,009.28	136.58%
营业成本	1,664,535,432.80	656,324,984.72	1,008,210,448.08	153.61%
税金及附加	14,217,197.30	6,269,140.73	7,948,056.57	126.78%
研发费用	11,040,253.19	16,413,963.85	-5,373,710.66	-32.74%
财务费用	22,956,026.23	37,211,036.74	-14,255,010.51	-38.31%
投资收益	216,631,777.30	745,392.61	215,886,384.69	28962.78%
资产减值损失	-3,109,195.87	-10,242,749.46	7,133,553.59	不适用
营业利润	278,897,583.75	-61,832,123.79	340,729,707.54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8,007,370.95	6,041,969.67	1,965,401.28	32.53%
营业外支出	522,682.50	233,763.06	288,919.44	123.59%
利润总额	286,382,272.20	-56,023,917.18	342,406,189.38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	30,402,498.60	4,882,468.09	25,520,030.51	522.69%
净利润	255,979,773.60	-60,906,385.27	316,886,158.87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6,343,173.81	-52,681,135.93	279,024,309.74	不适用
少数股东损益	29,636,599.79	-8,225,249.34	37,861,849.13	不适用

- (1) 营业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下属房产板块动迁房项目本期确认收入所致；
- (2) 营业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下属房产板块动迁房项目本期确认收入同时结转成本所致；
- (3) 税金及附加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营业收入增加相应税金增加所致；
- (4) 研发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下属印刷包装板块子公司本期减少研发支出所致；
- (5) 财务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比去年同期减少银行贷款所致；
- (6) 投资收益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转让部分子公司股权产生股权转让投资收益约 2.16 亿元；
- (7) 资产减值损失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比去年同期减少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 (8) 营业利润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转让部分子公司股权产生投资收益以及下属房产板块动迁房项目本期确认收入增加营业利润；
- (9) 营业外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比去年同期增加无需支付的款项计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 (10) 营业外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比去年同期增加赔偿支出所致；
- (11) 利润总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转让部分子公司股权产生投资收益以及下属房产板块动迁房项目本期确认收入增加利润总额；
- (12) 所得税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比去年同期增加利润总额，相应的增加所得税费用；
- (13) 净利润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转让部分子公司股权产生投资收益以及下属房产板块动迁房项目本期确认收入增加净利润；
- (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转让部分子公司股权产生投资收益以及下属房产板块动迁房项目本期确认收入增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5) 少数股东损益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下属部分控股子公司本期比去年同期增加净利润所致。

2020年1-9月合并报表现金流量表显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3.20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741.86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497.24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31,981.35万元，主要是本期比去年同期减少房地产项目预收房款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18,333.89万元，主要是本期比

去年同期增加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19,113.74万元，主要是本期比去年同期减少归还房产项目借款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9年12月16日、12月18日分别发布《关于第一大股东签订控制权变更相关协议的公告》（临2019-058）及《关于第一大股东签订控制权变更相关协议的补充公告》（临2019-059），公司股东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界龙集团”）与丽水浙发易连商务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浙发易连”）签署了《关于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变更相关安排之执行协议》、《关于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和《表决权委托协议》等相关协议，同意将其所持有的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界龙实业”、“标的公司”）180,468,652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27.23%）转让给浙发易连。本次交易共涉及交易对价14亿元。

2020年7月6日，界龙集团与浙发易连等相关方签订《谅解备忘录》，与浙发易连签订《关于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50,000,000股）。2020年7月15日，界龙集团将其持有的界龙实业部分股份50,000,000股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变更登记至浙发易连名下。

2020年7月22日，界龙集团与浙发易连签订了《关于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约定：第三期标的股份转让价款金额合计为叁亿元（RMB300,000,000），浙发易连应于2020年7月31日前将第三期标的股份转让价款全额支付至共管账户；在浙发易连向共管账户付清第三期标的股份转让价款后，界龙集团应配合办理将5,000万股股票质押登记至浙发易连名下、剩余的80,468,652股股票过户至浙发易连名下的相关手续；第四期标的股份转让价款金额合计为肆亿元（RMB400,000,000），浙发易连应于2021年4月30日前将第四期标的股份转让价款全额支付至界龙集团指定的账户；在浙发易连向界龙集团付清第四期标的股份转让价款后，界龙集团应配合办理将质押登记在浙发易连名下的5000万股公司股票过户至浙发易连名下。

2020年8月10日，界龙集团与浙发易连签订《关于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补充协议之补充协议》，明确2020年7月22日签订的《补充协议》中第二笔办理过户的本公司80,468,652股股票转让价格为7.76元/股（含税），股份转让总价款（含税）合计为624,436,739.52元人民币。2020年8月17日，界龙集团持有的界龙实业部分股份80,468,652股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变更登记至浙发易连名下，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浙发易连。

截至2020年8月5日，浙发易连已完成前述《谅解备忘录》、《补充协议》中所约定的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款项支付。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界龙集团累计收到股权转让款10亿元。以上相关控制权转让进展情况，公司已发布相关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63、临2020-001、临2020-004、临2020-010、临2020-012、临2020-013、临2020-036、临2020-037、临2020-039、临2020-042、临2020-043、临2020-044、临2020-046、临2020-047）。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第一大股东浙发易连持有本公司130,468,652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69%。界龙集团持有本公司50,0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54%。

2、根据控制权转让相关协议的约定，公司将其持有的部分子公司全部股权出售给界龙集团。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收到界龙集团支付的下表中五家子公司5%的股权转让款共计18,073,955.00元。具体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转让标的公司	5%转让款	转让总价款
------	--------	-------	-------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持股比例		
上海界龙现代印刷纸品有限公司	88%	2,409,225.00	48,184,500.00
上海界龙柒壹壹壹文化创意发展有限公司	100%	158,040.00	3,160,800.00
上海外贸界龙彩印有限公司	100%	12,776,400.00	255,528,000.00
上海界龙派而普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100%	1,266,500.00	25,330,000.00
上海界龙中报印务有限公司	80.81%	1,463,790.00	29,275,800.00
合计		18,073,955.00	361,479,100.00

3、因公司控制权变动及个人原因，沈伟荣先生、龚忠德先生、薛群女士、费屹豪先生、石磊先生、刘涛女士、蒋春先生七位董事提出辞去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马凤英女士、沈春先生辞去公司监事会监事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工作正常开展，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分别召开第九届第十五次董事会、第九届第十一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爱红女士、黄易丰先生、赵宏光先生、刘正元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吴健先生、俞敏女士、朱建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马金龙先生、罗衡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相关议案。

2020年8月21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推举沈丽华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任之日起至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2020年9月7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更名为“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选举王爱红女士、黄易丰先生、赵宏光先生、刘正元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吴健先生、俞敏女士、朱建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马金龙先生、罗衡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任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

以上事项公司已于2020年8月21日、2020年9月7日和2020年9月9日发布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48、临2020-049、临2020-051、临2020-052、临2020-053、临2020-055、临2020-057）

4、2020年9月7日，公司收到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辞职报告。沈伟荣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邹煜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薛群女士辞去公司总会计师（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胡清涛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2020年9月9日，公司第九届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并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选举王爱红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聘任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赵宏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沈伟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蒋久侃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许轼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聘任李玉洁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

2020年9月9日，公司第九届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选举罗衡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长，任期至第九届监事会届满。

以上事项公司已于2020年9月7日和2020年9月9日发布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8、临2020-059、临2020-060、临2020-061）。

5、2020年9月24日公司取得了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完成了《公司章程》备案、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主要成员备案手续，公司更名为“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上事项公司已于2020年9月24日发布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62）。

6、2018年至2019年期间，公司累计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寄来的35份《民事起诉状》，法院累计受理了35名原告（自然人）诉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诉状所指虚假陈述主要为2015年3月

至2016年10月期间公司披露大股东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情况披露未包含大股东委托他人持股份的事项，涉案诉讼标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693.21万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上述累计35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案件已全部裁定或判决。其中：31起案件裁定准许原告撤诉；1起案件已由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驳回原告诉讼请求”；3起案件一审判决驳回原告诉讼请求，其中1起案件原告上诉，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已于2020年9月24日开庭，目前在二审审理中，根据目前裁定或判决结果公司无需赔偿。

2020年9月28日，公司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寄来的1份《民事起诉状》及《应诉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根据《应诉通知书》及相关起诉状显示，法院已受理1名原告许建刚诉公司（被告）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原告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赔偿原告买入600836*ST界龙股票的投资差额及佣金损失1,985.20元；2、判令被告支付原告为本诉讼活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交通食宿费、误工工资等，最终按实际发生凭票据结算；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本案已由上海金融法院立案受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很小。

7、为优化资源配置，盘活存量资产，减少亏损，经公司经理办公室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界龙派帝乐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转让方”或“上海派帝乐”）将其持有的界龙派帝乐包装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或“江苏派帝乐”）100%股权转让予北京艺幕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或“北京艺幕”），转让价格为人民币380万元。2020年8月31日，上海派帝乐与北京艺幕在上海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聘请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目标公司进行审计。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年7月29日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20)第6411号》审计报告显示：截至2020年6月30日，江苏派帝乐资产总额为人民币692.29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375.54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316.75万元。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出具的编号为“银信评报字(2020)沪第0968号”的《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上海界龙派帝乐包装科技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界龙派帝乐包装科技（江苏）有限公司股权所涉界龙派帝乐包装科技（江苏）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20年6月30日，目标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379.37万元。参照上述评估值，双方协商确定转让价格为380万元。

根据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向转让方支付首期股权转让款200万元；第二期受让方向转让方支付股权转让款180万元，期限不超过本次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6】个月。截至2020年9月30日，北京艺幕已向上海派帝乐支付本次股权转让款200万元。

8、由于项目市场导入期过长，且受贸易战、疫情等宏观形势较大影响，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界龙派帝乐包装科技有限公司投资的干压纸模产品项目迟迟不能有效打开市场达成预期规划目标，为了扭转经营局面、有效减少亏损面，在2019年底对重庆、合肥生产基地实施经营调整后，经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界龙派帝乐包装科技（重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派帝乐”）及安徽省界龙派帝乐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派帝乐”）进行注销。

2020年8月6日、2020年9月23日，重庆派帝乐及安徽派帝乐已分别完成工商注销。

9、鉴于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北京外文印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外文”）已于2020年6月注销且已完成全部清算工作，2019年末公司母公司报表已根据实际情况全额计提了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3,549.60万元以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300万元。2020年7月，经公司经理办公会议决定，同意全额核销对北京外文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应收款，其中长期股权投资3,549.60万元，其他应收款300万元。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

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转让部分子公司股权产生投资收益以及公司下属房产板块动迁房项目确认收入增加利润所致。

公司名称	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爱红
日期	2020年10月30日